

三彩风·随笔

【生活手记】

幸福的女人才犯傻

□卫宣利



说到底,每一个天真犯傻、笨拙糊涂的女人背后,都站着一个或几个宠爱她的人。

一次朋友聚会,聊起家里的财务状况,女友末末惊呼:你们家居然没有保险柜啊?

末末出生在条件优越的家庭,嫁的男人也是人中翘楚,资产雄厚。她以为家家都像她家一样,有好几个大保险柜,里面装着银行存单和古董字画、房地产契等。她当然不能想像,我们这样

的清贫家庭,每月的薪水都要算计着花,要保险柜又有何用?

我有一个女友特别迷糊,她在这个城市生活了几十年,仍然出门就迷。她来我家聚会,离我家咫尺之遥,还要打的才能找到我的住处。她最烦卖东西的动辄十块钱七斤或五块钱三斤地卖,因为她要琢磨半天,到底每斤卖多少钱。她曾热情地邀请我到她家吃饭,虽然使出浑身解数,但手艺确实不敢恭维。

老妈也是个天真笨拙派,平日很少下厨。有一次老爸出差,她做一顿饭竟给我打了数次电话:木耳是用冷水泡还是用热水泡?和面要加多少水?去菜市场买菜,她图省事,一口气买了三条草鱼,兴冲冲地打电话给我:“都冻到冰箱里,吃的时候解冻就行了。”我诧异,鱼不是现杀的才好吃吗?她愕然:带鱼不是冻的吗?

遇上这些天真幼稚的女人,你一定会怀疑,她们的日子将会过得多悲惨啊!事实上,她们都很幸福。她们的天真迷糊,都是被宠出来的。末末自不必说,当阔太太,不谙人间疾苦是常事;我那个糊涂的女友从小被老爹宠着,婚后

被老公宠着,现在又被儿子宠着。出门迷路,自有儿子专车接送;厨艺不佳,自有老公做一手好菜伺候。至于老妈,虽然是小门小户的女儿,但在娘家时也是被姥姥捧在手心里宠着的,后来又被老爸心甘情愿地从姥姥的手心里接过来,体贴呵护,无微不至。

说到底,每一个天真犯傻、笨拙糊涂的女人背后,都站着一个或几个宠爱她的人。她不记方向、不谙厨艺,是因为有人当她人生的指南针,愿意为她做一辈子的饭;她不懂世故、不善交际,是因为有人把她挡在身后,为她遮风挡雨、披荆斩棘,辟出一条阳光大道。她言语幼稚、内心澄澈,是因为有人帮她过滤了世俗的喧嚣,淘洗了尘世的污浊,使她不曾沾染生活的风霜。

幸福的女人才犯傻。相反,如果一个女人过于清醒和精明,里里外外事必躬亲,衣食住行面面俱到,待人接物圆滑得体——这样的女人虽然很强势,却不见得幸福。至少,她身后的那个男人,缺乏男人应有的力量和担当。

可惜,如今纯真、犯傻的女人少,精明、泼辣的女人多。

【洛城随想】

永远的老城

□韩建新

秋天的一个早晨,我随着洛阳网“河洛文苑”的一群文友一起在老城的街巷里穿梭,试图用手中的镜头和笔挽留即将“变脸”的老城——大街小巷上空悬挂的“胸怀古城梦想,支持老城改造”之类的横幅标语一再提醒着我们,老城拆迁在即。

如今的洛阳老城是金代修筑的城池,明清时期虽然屡有修建,但历经战乱和风雨侵蚀,老城渐渐破败,巍峨城墙难觅踪影,楼台馆阁失修坍塌,就连昔日那些大户人家的庭院也已“垂垂老矣”……

然而,老城深藏的历史仍有很强的生命力。棋盘式的老街纵横交错,行人摩肩接踵,街道上那一块块被磨光了棱角的青石板透着历史的沧桑;街道两旁是各具特色的店铺,铺面之后被岁月烟尘熏染的厅堂廊柱、檐瓦梁椽依稀可见往日的华贵,甚至不难想象当年的丝竹弦歌、杯觥交错的场景。

当然,钟鼓楼上也有修补的青砖,巷陌内也有新铺的石板,临街的古建筑与新修的仿古建筑鳞次栉比……在老城中还保留着为数不多的深宅大院,虽说砖木结构的老屋难以耐住岁月的消磨,可它们苍老的身躯,依然透露着些许沉稳和矜持。这些曾经的深宅大院,绝不是老城可有可无的陪衬,也绝不是没有生命力的存在,而是一种阅历、见地、品味的象征。

就说这隐藏在深巷中的“阮籍故居”吧。走进一条长长的弄堂,推开两扇低矮而斑驳的黑漆木门,穿过狭长的门洞,迎面是一堵借墙而成的照壁,几株生机盎然的竹子,掩映着阮籍的画像;折身穿过圆形的拱门走进院子,小院玲珑精致,墙角点缀着各色盆景,屋内几条,方形的案桌,书架上除了书籍便是古色古香的摆件,四壁悬挂着字画匾额……一切都富含古典韵味和书卷气息。这静谧、典雅的小院,院门一关,便仿佛与外界是两个世界一般。

如果老城没有这样古色古香的大院,就会缺少沧桑感和灵动感,会显得平庸、乏味。正是这些曲径通幽的深宅大院,为老城增加了历史的厚重感,散发着文化的韵味。因此,在老城的拆迁改建中,我真心希望能保留几处这样的大院。

站在钟鼓楼上,眼前铺展开来一卷历史风俗画——这不只是城内的道路、房屋、树木和忙碌的人群,在老城的历史深处隐藏着许许多多遗址,很多传奇故事。这一切都诱使我们去探寻,去思考。

在不久的将来,我们走进老城,又会发出怎样的感慨呢?

【笔走偏锋】

不合时宜

□于小炎



凡事都要合乎时宜,倘若不合时宜地大发慈悲,不就像《农夫与蛇》中的那个农夫一样愚蠢吗?

那天回老家,我看到一只大蚂蚁,害怕它伤害小孩,便上去猛踩了两脚。也许是力道不够大,那只蚂蚁并没有立即毙命,而是顽强地爬着。看它艰难求生的样子,我不由得多了一份怜悯与自责,不禁想起那句“扫地不伤蝼蚁命,爱惜飞蛾纱罩灯”的古话来。最终,我没有再去踩它,而是将它踢到旁边,任其自生自灭。

如果没有接下来发生的事情,我还为自己具备一颗柔弱、善良的心而感到高尚,可后来才发现有时候过分的善良只是一种不合时宜的愚蠢。

第二天,我们去给亲人扫墓,坟头上杂草丛生,荆棘遍布,大家便拿来工具开始清理。坟头上方一棵手腕粗细的泡桐树,长得郁郁葱葱,看着大家用

力地铲向那株幼小的泡桐,我的慈悲心又开始泛滥了,禁不住对女儿感叹:“多么旺盛的生命力,就这样惨死在我们手中啊!”

女儿却说:“虽然它有生命,但它长在了不该长的地方,就该有这样的命运,这就像一个人犯了法该得到应有的惩罚一样。”

人不能总活在自己狭小的天地里,要多看看这个现实的世界。凡事都要合乎时宜,倘若不合时宜地大发慈悲,不就像《农夫与蛇》中的那个农夫一样愚蠢吗?

这个世界很多事情不是非黑即白,而是有太多的中间地带。我们需要用一双慧眼,灵活适宜地看待身边的每一件小事。

【若有所思】

温柔地吃掉你

□赵盛基



任何风吹草动都会让蜗牛警觉,温柔却让它丧失了警惕性,进而丢了性命。

萤火虫吃掉蜗牛的过程很值得我们玩味。

萤火虫的身长有0.8厘米左右,相比之下,蜗牛可以说是庞然大物了。况且,蜗牛有坚硬的外壳,一旦遭到攻击或受到惊吓,就会把肉身缩进壳里,任凭萤火虫有天大的本事也拿它无可奈何。

那么,萤火虫是怎样吃掉蜗牛的呢?

树梢上的萤火虫发现了一只在地上爬行的蜗牛,为了不打草惊蛇,它没有猛扑向蜗牛,而是漫不经心地落下来,慢慢地向蜗牛靠近。蜗牛看到一只

小小的昆虫慢吞吞地来到面前,并没把它放在眼里,肉身自然没缩回壳里,还接受萤火虫的亲热呢。萤火虫轻轻地“亲吻”着蜗牛软乎乎的肉身,很快,蜗牛就不动了。

原来,在温柔的“亲吻”过程中,萤火虫已经把自己体内的麻醉液体悄悄地注入了蜗牛的体内,将蜗牛麻醉了。

蜗牛失去知觉后,这只萤火虫发出信号,邀来同伴共享这顿蜗牛大餐。

任何风吹草动都会让蜗牛警觉,温柔却让它丧失了警惕性,进而丢了性命。